

证券简称：百达智能

证券代码：872423

#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星海路108号



##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4,35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且发行完成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最终发行数量在北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不低于 13.95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 一、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承诺的说明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申请在北交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公司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公司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三、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 四、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直接受到下游行业的行业周期波动影响，行业景气度高时，下游企业开发新项目、扩大产能的积极性高，设备制造的业务量也随之增加；行业景气度低迷时，下游企业开发新项目、扩大产能的积极性降低，设备制造企业的盈利将下降。如果宏观经济出现低迷或下游行业持续波动的情况发生，将对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和毛利造成一定影响，不利于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

#### （二）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磁场成型压机和氢破碎炉，产品材质主要为钢材、铜材等金属。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2.01%、64.38%和68.79%，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比较高，受金属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钢铁、铜的市场价格呈现波动上涨趋势，

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有所上升。如果相关金属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短期内难以调整，或公司与供应商及客户的议价能力不足，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受到影响，从而承担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三）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相应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3,798.70 万元、4,377.52 万元和 6,993.5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52%、31.02%和 33.36%。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永磁材料生产销售公司，应收账款大部分在信用周期内，坏账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欠款客户的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应收款项无法及时收回甚至发生坏账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资金周转等正常的生产经营运转产生不利影响。

### **（四）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962.79 万元、6,197.83 万元和 5,895.5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9.75%、43.92%和 28.12%，期末存货占比较高。随着公司产能产量规模的扩大，存货余额有可能进一步上升。存货余额较大，占用公司经营资金，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带来一定流动性风险和财务风险。此外，如果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滑，可能会造成存货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8 年 11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定，并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 2022 年 3 月 14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子公司宁波堃创、中科百达、包头堃创和烟台金百达报告期内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所得税优惠。

同时，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如果未来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的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能力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认定条件或子公司不符合小微企业的标准，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六）技术研发未能持续或专利涉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掌握永磁材料专用设备行业的多项技术和研发专利。如果公司未能不断保持和提升技术水平，或出现与专利及专利有关技术相关的泄密、诉讼等情况，将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七）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多年来通过不断的自主创新研究和实践，公司建立了一定的技术储备，取得的各项专利均为自主知识产权，并培养了一批核心技术人员。生产技术和人才储备是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资源和基础，公司的大批熟练技术员工也在生产制造、工艺改进、设备改造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是公司产品质量合格稳定的重要保障。但是在公司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八）公司租赁的生产厂房存在因用地不规范被拆除的风险**

2011年1月1日，公司与百达机床签署《租赁厂房协议》，约定百达机床将其位于奉化市莼湖镇曲池村的金工车间、氢破车间共计1,800平方米租赁给公司用于生产；2010年4月2日，百达机床与奉化市莼湖镇袁岙村经济合作社签署《地皮流转承包协助建造厂房协议书》，约定奉化市莼湖镇袁岙村经济合作社将12亩土地租赁给百达机床，随后，百达机床将建造完成的厂房共计3,500平方米，租赁给公司，并与公司签署了《租房协议书》；2018年1月1日，公司与百达机床就曲池村厂房、袁岙村厂房重新签署了租赁协议，就租赁价格进行重新约定；2023年4月，公司与百达机床签署了《租赁终止协议》，终止曲池村厂房租赁，仅保留袁岙村厂房租赁。袁岙村租赁厂房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存在因用地不规范被拆除的法律风险。

#### **（九）募投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竞争优势做出。尽管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详细的必要性分析及可行性论证、经济效益的审慎测算，确认公司募投项目前景和收益良好，但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若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态势、产业政策、项目进度、经营情况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投资回报和经济效益等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或收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 **（十）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及认可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存在投资者认购不足、发行对象人数不足或发行后总市值未能达到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以及触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发行失败的情形，公司将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 **五、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3 月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立信审[2023]第 ZA14534 号《审阅报告》。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状况良好，资产总额为 37,729.32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0.2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9,668.16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4.72%，2023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2,528.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6.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65%，2023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91.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9.96%。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税收政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 目录

<b>第一节</b>	<b>释义</b> .....	<b>12</b>
<b>第二节</b>	<b>概览</b> .....	<b>15</b>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15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5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5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6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16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7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18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19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19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20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0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20
十三、	其他事项.....	21
<b>第三节</b>	<b>风险因素</b> .....	<b>22</b>
<b>第四节</b>	<b>发行人基本情况</b> .....	<b>27</b>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27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27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30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0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32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33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33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九、	重要承诺.....	41
十、	其他事项.....	58
<b>第五节</b>	<b>业务和技术</b> .....	<b>59</b>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59
二、	行业基本情况.....	72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96
四、	关键资源要素.....	106
五、	境外经营情况.....	131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131
七、	其他事项.....	131
<b>第六节</b>	<b>公司治理.....</b>	<b>134</b>
一、	公司治理概况.....	134
二、	特别表决权.....	135
三、	内部控制情况.....	136
四、	违法违规情况.....	136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136
六、	同业竞争情况.....	138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138
八、	其他事项.....	147
<b>第七节</b>	<b>财务会计信息.....</b>	<b>151</b>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51
二、	审计意见.....	161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61
四、	会计政策、估计.....	162
五、	分部信息.....	173
六、	非经常性损益.....	173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74
八、	盈利预测.....	176
<b>第八节</b>	<b>管理层讨论与分析.....</b>	<b>177</b>
一、	经营核心因素.....	177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178
三、	盈利情况分析.....	232
四、	现金流量分析.....	258
五、	资本性支出.....	264
六、	税项.....	264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266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73
九、	滚存利润披露.....	275
<b>第九节</b>	<b>募集资金运用 .....</b>	<b>277</b>
一、	募集资金概况.....	277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78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93
四、	其他事项.....	295
<b>第十节</b>	<b>其他重要事项 .....</b>	<b>296</b>
一、	尚未盈利企业.....	296
二、	对外担保事项.....	296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296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296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296
六、	其他事项.....	296
<b>第十一节</b>	<b>投资者保护 .....</b>	<b>297</b>
<b>第十二节</b>	<b>声明与承诺 .....</b>	<b>302</b>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302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303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304
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05
五、	发行人律师声明.....	308
六、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09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10
八、	其他声明.....	311
<b>第十三节</b>	<b>备查文件 .....</b>	<b>312</b>
一、	备查文件.....	312
二、	文件查阅时间.....	312
三、	文件查阅地址.....	312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百达智能	指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百琪达有限	指	宁波百琪达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本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	指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驰昇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驰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包头董创	指	包头董创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金百达	指	烟台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董创	指	宁波董创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昇达	指	宁波昇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磁材创新中心	指	宁波磁性材料应用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中科百达	指	包头中科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齐昇自动化	指	宁波齐昇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同辉磁电	指	宁波市奉化同辉磁电有限公司
百达机床	指	宁波奉化百达机床厂
汇川技术	指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科宁达	指	宁波科宁达工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英洛华	指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力永磁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正海磁材	指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宁波韵升	指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地熊	指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王静	指	公司原监事（2023年5月辞任）、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晗权的妹妹
王静（小）	指	公司原监事（2022年10月辞任）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公司章程》	指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本公司上市后将实施的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六和律所	指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立信会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b>专业名词释义</b>		
智能制造	指	基于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贯穿于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活动的各个环节,具有自感知、自学习、自决策、自执行、自适应等功能的新型生产方式
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软件、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控制系统	指	由控制主体、控制客体和控制媒体组成的具有自身目标和功能的管理系统。控制系统意味着通过它可以按照所希望的方式保持和改变机器、结构或其他设备内任何感兴趣或可变的量
自动化生产线	指	由工件传送系统和控制系统,将一组自动机床和辅助设备按照工艺顺序联结起来,自动完成产品全部或部分制造过程的生产系统
数控	指	数字控制的简称,数控技术是利用数字化信息对机械运动及加工过程进行控制的一种方法
伺服电机	指	在伺服系统中控制机械元件运转的发动机,是一种补助马达间接变速装置。伺服电机可使控制速度、位置精度非常准确,可以将电压信号转化为转矩和转速以驱动控制对象
伺服系统	指	用来精确地跟随或复现某个过程的反馈控制系统,又称随动系统。伺服系统使物体的位置、方位、状态等输出被控量能够跟随输入目标(或给定值)的任意变化的自动控制系统。它的主要任务是按控制命令的要求、对功率进行放大、变换与调控等处理,使驱动装置输出的力矩、速度和位置控制灵活方便
永磁材料	指	永磁材料,又称“硬磁材料”,指的是一经磁化即能保持恒定磁性的材料。常用的永磁材料分为铝镍钴系永磁合金、铁铬钴系永磁合金、永磁铁氧体、永磁材料和复合永磁材料等
压机	指	用于工业制品根据模具施压使达到特定使用状态的一种成型机械
码料	指	将加工制造好的永磁材料按照一定的分布均匀的码放在石墨盒上的过程
码盘	指	将盛有永磁材料的多个石墨盒按照顺序叠加起来,运送至下一步气流磨/烧结工序流程
烧结	指	烧结是粉末或粉末压坯加热到低于其中基本成分的熔点的温度,然后以一定的方法和速度冷却到室温的过程,最终使得粉末颗粒之间发生粘结,烧结体的强度增加,把粉末颗粒的聚集体变成为晶粒的聚集体,从而获得所需的物理、机械性能
氢破碎	指	利用稀土金属间化合物的吸氢特性,将钕铁硼合金置于氢气环境下,氢气沿富钕相薄层进入合金,使之膨胀爆裂而破碎,沿富钕相层处开裂,从而使薄片变为粗粉并将含氢粉料在真空环境下进行脱氢动作,将材料的氢含量控制在一定范围内
钕铁硼甩片	指	熔炼后的钕铁硼合金用速凝甩带机快速冷却甩出成薄片状,是钕铁硼生产工艺中间的半成品
脆化	指	高分子及高充填复合材料变脆、变硬、失去弹性的现象
磁晶各向异性	指	存在于所有铁磁性晶体中,沿着不同晶轴方向的磁化曲线不

		一样,即磁性随晶轴方向显示各向异性,在某些方向上容易磁化,在另一些方向上不容易磁化
内禀矫顽力	指	磁性材料在饱和磁化后,当外磁场退回到零时其磁感应强度并不退到零,只有在原磁化场相反方向加上一定大小的磁场才能使磁感应强度退回到零的磁场力
磁能积	指	退磁曲线上任何一点的 $B$ 和 $H$ 的乘积即 $BH$ , 而 $B \times H$ 的最大值称之为最大磁能积,为退磁曲线上的 $D$ 点;磁能积是衡量磁体所储存能量大小的重要参数之一,在磁体使用时对应于一定能量的磁体,要求磁体的体积尽可能小
剩磁强度	指	磁体经磁化至饱和以后,撤去外磁场,在原来外磁场方向上仍能保持一定的磁化强度,符号为 $B_r$ ,剩磁的极限值为饱和磁化强度;永磁材料的剩磁主要受材料中各个晶粒取向和磁畴结构的影响
萃取分离	指	利用溶质在两个互不相溶的液体中的溶解度的差异,将液体混合物分离开来,本文主要指将钕铁硼材料从熔炼后的合金中提取出来
电解还原	指	电流通过物质而引起化学变化,该化学变化是物质失去或获得电子(氧化或还原)的过程;本文主要指将提炼出的钕铁硼合金进行氧化还原
脱氢	指	将氢气抽离,本文主要指在前期氢破碎过程中的氢气进行抽离,保证材料不脆化及在真空环境下,将已经氢破碎的粉末的氢进行抽离,并将粉末的氢含量控制在一定范围内
延展性	指	是金属物质的一种机械性质,表示材料在受力而产生破裂之前,其塑性变形的能力
kgoe	指	千克标准油的能量单位,本文中主要指液压的强度
wt%	指	质量百分比单位,在气体中用来表达单位质量的混合物中含有某物质质量的百分比
IGBT	指	由双极型三极管和绝缘栅型场效应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能源变换与传输的核心器件,俗称电力电子装置的“CPU”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种专门为在工业环境下应用而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电子系统,采用一种可编程的存储器,在其内部存储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和算术运算等操作的指令,通过数字式或模拟式的输入输出来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设备或生产过程
AGV	指	具有磁条、轨道或者激光等自动导引设备,沿规划好的路径行驶,以电池为动力,并且装备安全保护以及各种辅助机构的无人驾驶的自动化车辆
MES 系统	指	可监控从原材料进厂到成品的全过程,记录过程中产品所使用的材料、设备,产品检测的数据和结果以及每个工序生产的时间、人员等结合生产整个过程的数据采集进行统计分析,精确化排产,使生产过程更为高效的生产辅助系统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35511460224
证券简称	百达智能	证券代码	872423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年4月1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	43,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晗权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星海路108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星海路108号		
控股股东	王晗权	实际控制人	王晗权、王爽
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18年1月26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

###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 (一) 控股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王晗权直接持有发行人 55.5814%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二)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王晗权直接持有发行人 55.5814% 的股份，其担任驰昇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实际支配驰昇投资所持有的公司 9.3023% 股份的表决权，王晗权直接和间接控制发行人 64.8837% 的股份，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股东王爽直接持有公司 3,67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5349%，在公司担任董事；王晗权与王爽为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73.4186%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永磁材料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永磁材料氢碎服务，产品主要包括磁场成型压机、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以及氢破碎炉等。公司荣获国内首台（套）

装备认证的全电动智能磁场成机目前在国内市场占据较大份额，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深耕永磁材料专用设备行业多年，一直致力于永磁材料生产加工设备的技术研究和自动化产品开发。公司拥有稀土合金粉氢化用氢破技术、稀土材料模压技术、全电动单片成型技术、稀土永磁合金粉称粉倒粉技术、氢破和镉渗透两用反应技术、筒体自动加热冷却技术、氢破碎炉冷却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以及现代化的生产装配车间、高精度加工中心、大型三坐标检测仪、视觉扫描三坐标仪、氢氧氮以及扩散氢分析仪、智能仓储系统、流水线组装生产线等。公司在产业链、客户资源、技术研发、成本控制等方面拥有明显竞争优势，已成为国内永磁材料企业，如中科三环子公司、宁波韵升、正海磁材、金力永磁、大地熊、英洛华等知名企业的重要合作伙伴。

####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资产总计(元)	376,442,204.39	265,126,701.56	215,382,406.63
股东权益合计(元)	191,724,182.11	134,024,056.28	121,591,920.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187,818,629.83	131,631,949.11	120,234,675.6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62	47.84	43.81
营业收入(元)	187,151,688.02	139,585,709.33	108,418,876.58
毛利率(%)	36.20	32.79	34.17
净利润(元)	35,900,125.83	20,955,136.14	17,403,650.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5,386,680.72	21,420,273.45	17,426,406.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567,010.52	18,966,348.74	15,627,106.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0	16.57	15.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14	14.67	13.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5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5	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513,849.98	31,410,678.96	16,174,212.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7	6.09	6.65

####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202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

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的议案。

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的议案，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

## （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在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前，公司将不会实施本次发行方案。能否通过前述审核及获得注册，以及最终获得相关审核、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4,350,000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且发行完成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25%。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最终发行数量在北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每股发行价格	不低于13.95元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4.46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23.70%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
发行方式	采用中国证监会、北交所认可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具备参与北交所股票发行和交易条件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关于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相关规定办理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 七、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 （一）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注册日期	2002年5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8442972K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联系电话	0571-87902576
传真	0571-87901974
项目负责人	孙书利、刘乾鑫
签字保荐代表人	孙书利、刘乾鑫
项目组成员	向阳、花艺琳、孙舒哲、袁熠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郑金都
注册日期	1998年11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30000E97116377T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20层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20层
联系电话	0571-87206788
传真	0571-87206788
经办律师	张琦、鲍明伟、汪兴龙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志国
注册日期	2011年1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会计师	胡俊杰、屠朝辉

#### （四）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五）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 5 层 33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收款银行

户名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庆春支行
账号	33001617835059666666

#### （七）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4006263333
传真	-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 （一）技术创新与市场地位

发行人一直致力于永磁材料加工设备的技术研究和数字化、智能化产品开发，其核心技术主要聚焦于永磁材料的高精度成型技术以及低损耗的氢破碎技术等，并专注于提升产品生产效率和降低能耗等方面，为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等永磁材料重要生产设备实现全面国产替代并全面超越国际水平等方面做出重要实践探索。公司在产业链、客户资源、技术研发、成本控制等方面拥有明显竞争优势，客户涵盖了中科三环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韵升、正海磁材、大地熊、英洛华等行

业内龙头企业，公司已成为国内永磁材料企业的重要设备供应商和服务商。

## （二）产品创新

公司秉承“持续创新、至善至美”的宗旨，始终追求产品创新。公司研发的产品多次获得浙江省内首台（套）认定。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电动智能磁场成型机于 2023 年 1 月获得“国内首台（套）装备”认定。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 95 项授权专利技术、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和多项技术储备。公司被授予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创新型示范中小企业”、“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宁波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宁波“市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宁波市磁材制造业十佳企业”等荣誉。公司于 2021 年 7 月被评为“工信部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于 2022 年 5 月被评为“工信部第三批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之规定，发行人选择第一项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根据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及公司最近市值情况，公司预计发行时市值不低于 2 亿元；2021 及 2022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分别为 1,896.63 万元和 3,156.70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14.67%及 21.14%，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第一项的要求。

##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项目备案文件
1	年产 500 台永磁材料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	10,376.00	2305-330213-07-02-74978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92.34	
3	补充流动资金	4,331.66	-
合计		<b>20,000.00</b>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如果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自行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中的相关内容。

###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的排序并不代表风险因素的重要程度或风险因素依次发生。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如下：

### 一、经营风险

####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直接受到下游行业的行业周期波动影响，行业景气度高时，下游企业开发新项目、扩大产能的积极性高，设备制造的业务量也随之增加；行业景气度低迷时，下游企业开发新项目、扩大产能的积极性降低，设备制造企业的盈利将下降。如果宏观经济出现低迷或下游行业持续波动的情况发生，将对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和毛利造成一定影响，不利于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

####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产业结构的转型升级，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行业需求持续增加，良好的市场前景吸引大量企业加快布局，国内厂商不断加大技术、产品方面的投入，相关企业的进入可能导致市场竞争更加激烈。若公司不能保持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能力，不断扩大业务规模，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将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引发的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三）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磁场成型压机和氢破碎炉，产品材质主要为钢材、铜材等金属。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2.01%、64.38%和 68.79%，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较高，受金属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钢铁、铜的市场价格呈现波动上涨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有所上升。如果相关金属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短期内难以调整，或公司与供应商及客户的议价能力不足，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受到影响，从而承担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10%、32.75%和 36.03%，维持在较高水平。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上涨、下游终端产品价格出现下降，都有可能导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 （五）公司租赁的生产厂房存在因用地不规范被拆除的风险

2011年1月1日，公司与百达机床签署《租赁厂房协议》，约定百达机床将其位于奉化市莼湖

镇曲池村的金工车间、氢破车间共计 1,800 平方米租赁给公司用于生产；2010 年 4 月 2 日，百达机床与奉化市莼湖镇袁岙村经济合作社签署《地皮流转承包协助建造厂房协议书》，约定奉化市莼湖镇袁岙村经济合作社将 12 亩土地租赁给百达机床，随后，百达机床将建造完成的厂房，共计 3,500 平方米，租赁给公司，并与公司签署了《租房协议书》；2018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百达机床就曲池村厂房、袁岙村厂房重新签署了租赁协议，就租赁价格进行重新约定；2023 年 4 月，公司与百达机床签署了《租赁终止协议》，终止曲池村厂房租赁，仅保留袁岙村厂房租赁。袁岙村租赁厂房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存在因用地不规范被拆除的法律风险。

## **（六）产品限制出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设备产品开始向境外销售。由于稀土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性资源，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永磁材料专用设备，该产品可能存在被国家限制出口的风险，导致公司相关境外订单无法满足，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 **二、财务风险**

### **（一）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相应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3,798.70 万元、4,377.52 万元和 6,993.5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52%、31.02%和 33.36%。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永磁材料生产销售公司，应收账款大部分在信用周期内，坏账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欠款客户的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应收款项无法及时收回甚至发生坏账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资金周转等正常的生产经营运转产生不利影响。

### **（二）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962.79 万元、6,197.83 万元和 5,895.5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9.75%、43.92%和 28.12%，期末存货占比较高。随着公司产能产量规模的扩大，存货余额有可能进一步上升。存货余额较大，占用公司经营资金，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带来一定流动性风险和财务风险。此外，如果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滑，可能会造成存货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8 年 11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定，并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 2022 年 3 月 14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子公司宁波堇创、中科百达、包头堇创和烟台金百达报告期内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所得税优惠。

同时，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如果未来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的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能力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认定条件或子公司不符合小微企业的标准，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三、内控风险**

####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王晗权与王爽夫妇二人合计控制公司73.4186%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此外，王晗权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爽任董事，二人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利用实际控制人的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 **（二）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和人员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内部控制规范等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未能建立与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理体系和经营管理团队，可能会增加公司的管理成本，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

#### **（三）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转贷等财务不规范情形，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的整改。公司如不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自身内部控制的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并严格规范执行，将会对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财务规范性造成不利影响。

### **四、技术风险**

#### **（一）技术研发未能持续及专利涉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掌握该行业的多项技术和研发专利。如果公司未能不断保持和提升其技术水平，或出现与专利及专利有关技术相关的泄密、诉讼等情况，将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多年来不断的自主创新研究和实践，公司建立了一定的技术储备，取得的各项专利均为自主知识产权，并培养了一批核心技术人员，生产技术和人才储备是公司持续发

展的重要资源和基础。同时，公司的大批熟练技术员工也在生产制造、工艺改进、设备改造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是公司产品质量合格稳定的重要保障。但是在公司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五、募投项目风险**

### **（一）募投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研发优势做出。尽管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详细的必要性分析及可行性论证、经济效益的审慎测算，确认公司募投项目前景和收益良好，但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若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态势、产业政策、项目进度、经营情况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投资回报和经济效益等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或收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 **（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每股收益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将较发行前出现较大规模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资金投入到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项目效益的实现存在滞后性，因此公司净利润立即实现大规模增长存在一定困难，本次发行后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较发行前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短期内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公司生产能力、研发水平、生产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尽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并根据市场需求以及公司目前发展现状和模式确定，但由于新增产能是否能够得到有效利用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的市场开拓情况未达预期，或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的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的产能存在消化不足的风险。

## **六、发行风险**

### **（一）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及认可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存在投资者认购不足、发行对象人数不足或发行后总市值未能达到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以及触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发行失败的情形，公司将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 **（二）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的风险**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之规定，发行人选择第一项标准，

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如果因资本市场行情波动或投资者对公司估值低于预期等原因，导致公司本次发行价格偏低，使得本次发行时公司预计市值未能达到 2 亿元，将可能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 **七、同行业公众公司参考性受限风险**

由于发行人所处行业较为细分，与发行人产品、业务、应用领域类似的公众公司较少。公司专注于永磁材料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生产的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及码垛等设备主要运用于永磁材料的压制成型、破碎制粉及堆垛，报告期内同行业公众公司选取宁波精达、瑞奇智造、大宏立和先导智能。虽然宁波精达及瑞奇智造的主要产品为压力机和大型压力容器设备，与发行人产品磁场成型压机具有相似性和一定可比性，但宁波精达的产品主要对金属胚件施压使金属发生塑性变形和断裂，主要应用于汽车框架、电机设备板材等领域，瑞奇智造的压力容器主要应用于油气钻采等领域。大宏立的主要产品为破碎机主要对矿石、岩石来进行破碎制粉与公司产品氢破碎炉具有相似性和一定的可比性，但大宏立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房屋建筑、公路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先导智能的堆垛机主要应用于锂电池等新能源领域，与公司的磁性材料码垛机有一定差异。上述四家同行业公众公司与公司生产的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及码垛机在产品类型、产品结构、产品性能原理、下游应用领域、客户结构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参考性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因此，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发行保荐书中可比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等参考性受限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Baiqida Intelligent Technology (Ningbo) CO.,LTD
证券代码	872423
证券简称	百达智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35511460224
注册资本	43,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王晗权
成立日期	2010 年 4 月 15 日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星海路 108 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星海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315506
电话号码	0574-59515240
传真号码	0574-88749378-609
电子信箱	zhujl@nbbqd.com
公司网址	www.nbbqd.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竺剑力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74-5951524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工业机器人销售；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塑料制品制造；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宁波市奉化区莼湖街道袁岙村、宁波市奉化区奉化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天海路 225 号）。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永磁材料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永磁材料氢碎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磁场成型压机、全自动磁场成型压机、全电动磁场成型压机、氢破碎炉、永磁材料氢碎服务

###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 （一） 挂牌时间

2018 年 1 月 26 日

## （二）挂牌地点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三）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 （四）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2022年8月18日，公司持续督导券商由东兴证券变更为浙商证券。

## （六）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变动。

## （七）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2018年1月25日，公司披露《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股票于2018年1月26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证券简称为：百达智能，证券代码为：872423，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 （八）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过一次定向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并经2021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2月15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号为（股转系统函〔2022〕323号）的《关于对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4,000,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5.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0,800,000.00 元，全部用于全资子公司包头董创厂房设施建设。

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王晗权	1,150,000	5,980,000.00	货币
2	王静	430,000	2,236,000.00	货币
3	王爽	170,000	884,000.00	货币
4	袁迪欢	1,000,000	5,200,000.00	货币
5	胡伦江	500,000	2,600,000.00	货币
6	袁欢春	300,000	1,560,000.00	货币
7	单婵	300,000	1,560,000.00	货币
8	袁欢波	100,000	520,000.00	货币
9	金山	50,000	260,000.00	货币
合计		<b>4,000,000</b>	<b>20,800,000.00</b>	

2022 年 2 月 2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209 号）。

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九）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十）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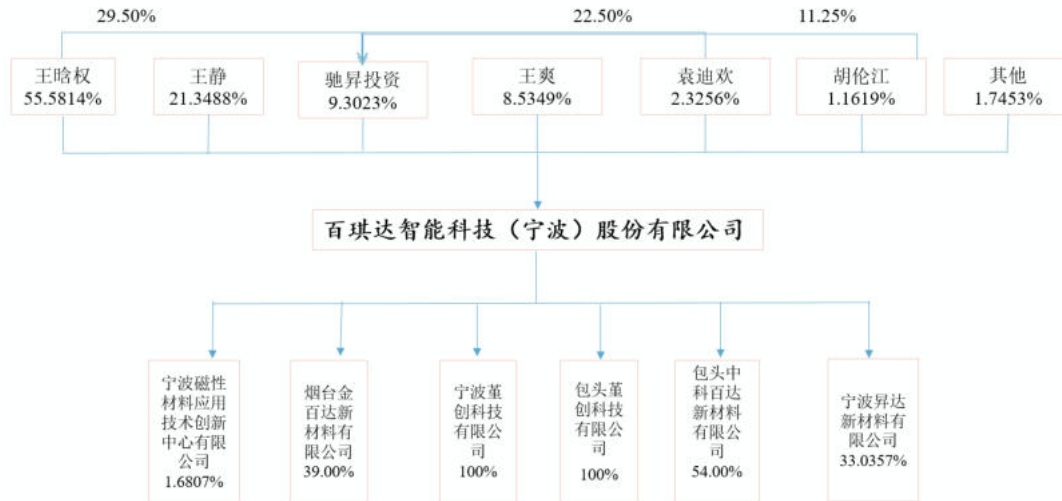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了 2 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益分派	权益分派方案	除权除息日	现金分红金额（元）	送股/转增数量（股）
1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	每 10 股派 1.3 元	2020 年 6 月 23 日	5,070,000.00	-
2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每 10 股派 2.57 元	2021 年 10 月 18 日	10,023,000.00	-

合计	15,093,000.00	-
公司上述股利分配已全部实施完毕。		

###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王晗权直接持有发行人 55.5814%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晗权与王爽夫妇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73.4186%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王晗权直接持有发行人 55.5814% 的股份，其担任驰昇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实际支配驰昇投资所持有的公司 9.3023% 股份的表决权，王晗权直接和间接控制发行人 64.8837% 的股份，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股东王爽直接持有公司 3,67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5349%，在公司担任董事；王晗权与王爽为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73.4186%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王晗权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职于宁波韵升强磁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职员；2000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百达机床，担任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7 年 7 月就职于百琪达有限，担任监事；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爽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0年7月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担任职员；2000年7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宁波市协和银行有限公司，担任职员；2003年8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担任财务科长；2015年10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百琪达有限，担任财务经理；201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人事主管。

## （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 1、王静直接持有发行人9,18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1.3488%。王静简历如下：

王静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8月至2007年10月就职于宁波鹿苑羊绒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7年10月至2012年3月在家待业；2012年4月至今，担任宁波轶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至2022年11月，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至2023年5月，担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 2、驰昇投资持有发行人股份400万股，占发行人总股份数的9.3023%。驰昇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驰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AEY0W0G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A1064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晗权
出资额	92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经营期限	2017年10月18日至2037年10月17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根据《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驰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驰昇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财产份额占比（%）
1	王晗权	普通合伙人	271.40	29.50
2	袁迪欢	有限合伙人	207.00	22.50
3	胡伦江	有限合伙人	103.50	11.25
4	吴和兴	有限合伙人	92.00	10.00
5	裘永	有限合伙人	46.00	5.00
6	王兴杰	有限合伙人	27.60	3.00
7	竺剑力	有限合伙人	27.60	3.00
8	王永庆	有限合伙人	23.00	2.50
9	周一飞	有限合伙人	23.00	2.50